

1-3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國史館單位預算

國史館編

國史館
預算總目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一、預算總說明	1—23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5—26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7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29
2. 財產孳息—權利金	30
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31
4. 廢舊物資售價	32
5.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33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 一般行政	34—35
2.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36—37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8
4. 第一預備金	39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40—41
(四)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42—43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44—45
(六) 人事費彙計表	47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48—49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51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52—53
(十) 捐助經費分析表	54—55
(十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7
(十二)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58—59
(十三)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60—61
(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2—63
(十五) 委辦經費分析表	64—65
(十六)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6—85

預 算 總 說 明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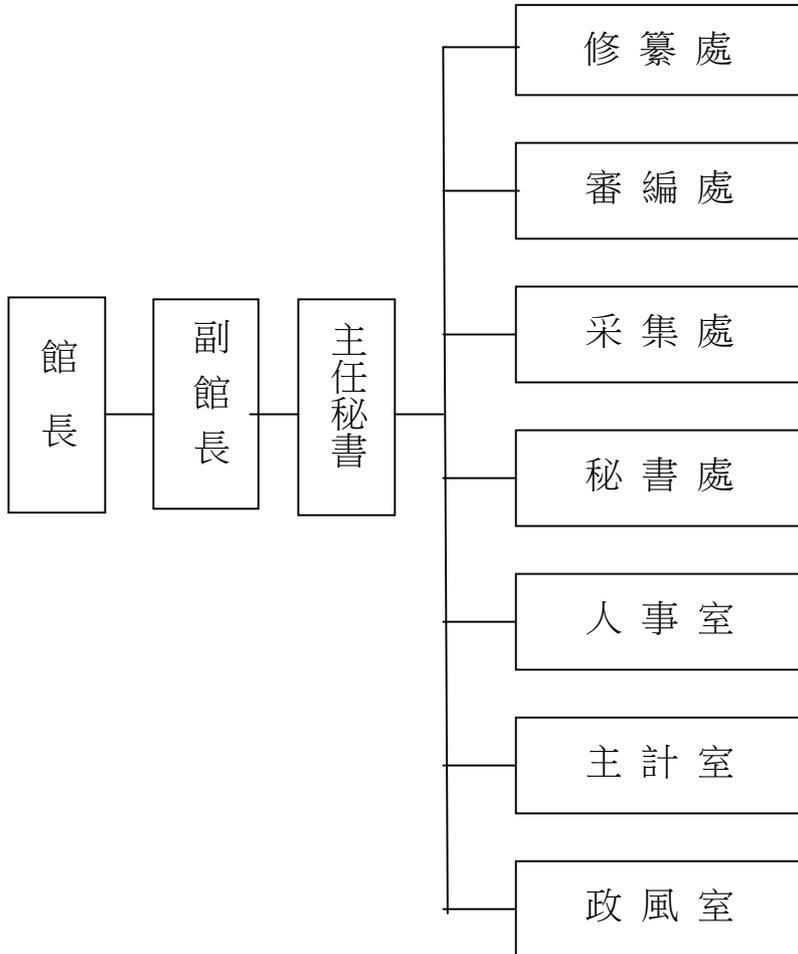
依據國史館組織條例第 1 條、第 11 條規定，本館掌理纂修國史、臺灣史及重要史料之審訂、彙編；及依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第 1 條規定，掌理總統副總統文物之典藏、維護、管理及保障文物之國有財產權。

二、內部分層業務

1. 修纂處：辦理國史及總統副總統文物相關史籍、重要館藏檔案目錄與總統副總統文物目錄、大事記要、人物傳記、口述歷史及史學工具書之編纂與出版；重要館藏檔案目錄之審查修訂及史事專題之研究與考訂；歷史專著或論文之撰寫與發表；舉辦專題演講、座談會、學術研討會、學術講論會、新書發表會等活動。
2. 審編處：辦理檔案史料及圖書之審選、採集、典藏、修裱及數位化，並依據檔案史料、圖書管理作業流程，予以分類、立案、編目、建檔，透過資訊系統建置，提供檢索查詢、閱覽及應用等服務事項。
3. 采集處：辦理總統副總統文物之移交與典藏管理；器物之登錄整理、維護保存及拍攝；文物與史料之展覽應用及教育推廣；志工及展場管理等事項。
4. 秘書處：辦理議事管考、新聞與國會聯絡、文書檔案印信與出版品管理、政府採購、薪資出納、財產物品與技工工友管理、工程營繕、設備養護、古蹟建築維護管理與修復及資訊業務等事項。
5. 人事室：人事政策之執行、人事服務、員工權益維護相關事項。
6. 主計室(102 年 1 月 1 日配合「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修正)：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項。
7. 政風室：辦理政風相關事項。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四、預算員額說明表

機關名稱	區分	107 年度 預算員額	說明
國史館	合計	146	1. 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130-138 人。 2. 行政院 106 年 7 月 3 日院授人組字第 10600503871 號函 核定 107 年度預算 員額。
	職員	121	
	工友	6	
	技工	3	
	駕駛	2	
	聘用	4	
	駐衛警察	10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五、107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施政績效：

(一)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施政績效：

工 作 計 畫	施 政 計 畫 重 點	預 期 實 施 績 效
一般行政	1. 年度施政計畫之彙編與檢討；館務會議、主管會報之議事、紀錄、管考；大事紀之彙編；機要文書之處理；新聞發布、公共關係之聯繫、安排；法制事項之彙辦等事項。 2. 印信典守、文書收發、繕校及檔案管理、出版品管理等事項。 3. 財物、勞務及工程等採購事項辦理；出納及財產物品管理；駐衛警察及工友管理；車輛、園藝、辦公處所、集會場所及機關安全維護管理等事項。 4. 文化資產古蹟保存維護修繕與管理；老舊公有建築物耐震力評估、機電設備與事務機器保養及修繕等管理事項。 5. 推動政府機關辦公室節約能源措施。 6. 執行「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外牆修復暨空調建置計畫規劃設計委託案。 7. 資訊業務規劃、資通安全管理與推動、資訊軟硬體設備之採購、建置及維護、資訊應用系	1. 配合各項施政計畫，加強內部管理、控制、執行，提高行政效率，完成各項工作計畫。 2. 推動出版品電子化，積極洽談合作出版及擴展行銷通路，達成施政目標。 3. 配合各項計畫之財物與勞務採購，掌握時效，達成預算執行；另建立完整出納與財產物品管理系統，提升行政效率。 4. 維持老舊公有建築物安全性及使用性，典藏庫房及行政辦公空間安全；維護各項設備功能正常運轉。 5. 節能減碳以節約公帑。 6. 解決古蹟外牆漏水、磁磚浮凸剝落之公安疑慮，以達保存文化資產之目標。 7. 妥善分配資訊設備相關資源，提升整體資訊環境；加強資安控管，防範駭客攻擊威脅，避免如勒索病毒或可疑網路活動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p>統開發建置及維護。</p> <p>8. 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法案，記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p> <p>9. 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p>	<p>造成資安風險。</p>
	<p>1. 總統副總統文物之蒐集與審議鑑定工作；器物類藏品之登錄、編目、保存、維護、異動管制、拍攝等相關作業，及庫房之規劃管理。</p> <p>2. 館藏品實物陳列或線上數位展示應用之規劃與辦理。</p> <p>3. 教育推廣活動、志工運用、學生公共服務之辦理及展場管理。</p> <p>4. 檔案史料與圖書之審選、採集、冷凍除蟲、入庫典藏等管理事項。</p> <p>5. 檔案史料與圖書之分類、立案、編目及建檔等整理事項。</p> <p>6. 館藏檔案史料之清查、修裱及數位化等維護事項。</p> <p>7. 檔案史料與圖書查詢系統之建置、資料安全維護、備份及異地備援等維運事項。</p> <p>8. 提供檔案史料與圖書之閱覽應用服務等事項。</p> <p>9. 編輯出版重要館藏檔案與總統</p>	<p>1. 各政府機關（構）經管及私人或團體所有之總統副總統文物，移送本館鑑定保存價值。具保存價值者移轉（或捐贈）本館典藏，裨益文物集中管理。</p> <p>2. 健全文物典藏制度，建構專業之文物典藏庫房，確保國有財產安全。</p> <p>3. 藉由辦理館藏品之實物陳列或線上數位展示應用及教育推廣活動，呈現館藏之多樣性，及其文化與史料價值，並運用志工服務及學生公共服務於展場及推廣活動，既利用社會資源又節省本館人力。</p> <p>4. 本館典藏國家重要檔案史料及圖書文獻等，為史籍編纂出版與史事專題研究之重要憑藉。經妥善保管典藏、整理分析、編</p>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交通及運輸設備</p>	<p>副總統文物目錄、人物傳記、史事專題研究等史學專書及學術期刊。</p> <p>10. 審查修訂重要館藏檔案目錄。</p> <p>11. 舉辦專題演講、座談會、學術研討會、學術講論會、新書發表會等學術活動。</p> <p>辦理汰換首長座車 1 輛。</p>	<p>目建檔，使國家珍貴文化資產得以提供查詢使用；藉由資訊系統建置及史料檔案數位化，更可透過網際網路開放供各界檢索查詢、閱覽及應用。</p> <p>5. 編輯檔案目錄及出版史學專著，提供各界參考；編纂及研究總統副總統文物，提供社會大眾及研究者對總統副總統個人、國家政策、時代歷史有更深認識；推動史學研究，促進學術交流。</p> <p>提高行政效率及行車安全。</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107 年度預算提要：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經常門	資本門
歲入部分：	3,181	3,181	
規費收入	180	180	
財產收入	1,001	1,001	
其他收入	2,000	2,000	
歲出部分：	215,182	207,293	7,889
一般行政	192,894	188,502	4,392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21,028	18,451	2,577
一般建築及設備	920		920
第一預備金	340	340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六、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105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甲、 105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歲入部分：

1. 一般賠償收入：廠商逾期違約金等收入 89,269 元。
2. 資料使用費：檔案複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345,616 元。
3. 場地設施使用費：投幣式飲料販賣機等場地使用收入 6,325 元。
4. 權利金：書籍之版稅收入等 255,880 元。
5. 租金收入：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及禮品販賣場地之租金收入 709,178 元。
6. 廢舊物資售價：出售報廢財物收入 104,562 元。
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收回以前年度廠商無法出刊之退款等 3,140 元。
8. 其他雜項收入：出售本館出版之史籍書刊等收入 3,498,849 元。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1. 按照各項工作計畫與預訂時程，確實執行完成，並自行檢討考核，提高行政效率。
2. 基本行政維持之文書檔案管理、出版品管理、國有公用財產配置、機關安全管理、公務車輛管理、環境清潔工作、房屋建築養護、機電設備養護、古蹟維護及營繕工程、資訊化、自動化等一般事務工作。
3.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財物採購、勞務採購、工程採購事項。
4. 配合政府機關辦公室節約能源、節能減碳措施，管制水電、照明、冷氣等使用時間及冷氣設定溫度，並逐年汰換為環保節能標章產品。
5. 臺北館（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古蹟維護管理及維護紀錄工作。
6. 《新店館志希樓屋頂防水工程採購案》、《新店館鋼筋水泥地坪整修工程採購案》、《新店館志希樓北側牆面鋪設鍍鋅烤漆板工程採購案》、《國史館館藏檔案史料開放應用中心、近現代史開架圖書區整修工程採購案》、《國史館公文檔案管理系統建置及硬體設備採購案》、《臺北館區、新店館區園藝整理維護工作》等，擬訂公開招標採購規範、廠商履約管理事項。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7. 依法給付員工各項薪資、給與；辦理歲計、會計、統計事務，並將會計表報公開於政府網站；辦理政風法令宣導，嚴密文物移轉，確保國家資產安全。

史料採集與典藏：

1. 史料採集：

- (1)總統副總統文物（器物類）登錄管理：完成入藏登錄 427 件；作業管理系統資料 5,910 筆次；新製馬英九、吳敦義總統副總統文物紙本登錄資料 1,579 件；數位圖檔拍攝上傳 502 件；年度盤點計 653 件(含珍貴動產)；馬英九、蔡英文、吳敦義、陳建仁等總統副總統文物入庫上架作業共 2,076 件。
- (2)總統副總統文物（器物類）保存維護：完成文物清潔維護簡易修護 158 件，狀況檢視及維護 505 件；保養維護「友邦大使呈遞到任國書座車」。
- (3)文物庫房管理：新購入商業落地型除濕機 2 臺、吊掛型 1 臺；架設網路型溫濕度偵測器 4 組；安裝門禁監視系統 2 套；新增活動櫃 3 座、角鋼櫃架 43 座、活動抽拉式掛畫網架 16 座；完成庫房壁癌霉害牆面清除及硅藻土施做工程；完成綜合大樓 401 室庫房舖設地坪環氧樹脂工程。
- (4)總統府經管之文物移交：馬英九總統 104 年度下半年及 105 年度上半年禮品（含物品）865 項；吳敦義副總統 104-105 年禮品 123 項；蔡英文總統 105 年上半年禮品 117 項；陳建仁副總統 105 年上半年禮品 31 項；蔣中正、蔣經國、李登輝、陳水扁歷任總統文物留府畫作禮品 35 項；馬英九總統、吳敦義副總統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公開活動相關影帶（數位影音檔）共 1,954 則；馬英九總統 97-103 年（補送）、104-105 年講稿總計 1,432 件；馬英九總統 97-105 年數位照片 261,276 張；吳敦義副總統 102-105 年數位照片 45,295 張；馬英九總統名章 3 枚、簽字章 59 枚；吳敦義副總統名章 1 枚；馬英九總統任內總統府網頁資料 1 項。
- (5)辦理 105 年總統副總統文物包裝運輸委外承攬案。
- (6)訪視「中山堂」、「福壽山農場」、「大溪陵寢蔣故總統經國先生紀念室」等 3 個單位，並依「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定義重行鑑定展示報備之文物，以釐清管理範疇。
- (7)辦理「總統副總統禮品系統」登錄作業。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8)辦理「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及其施行細則之修訂。
- (9)委託專業律師辦理「兩蔣文物」回國典藏。
- (10)展場管理：展場委外每日例行清潔及每季深度清潔；增設展櫃除濕器計 18 個、溫濕度偵測器計 15 個；增印展場摺頁計 12,000 張。
- (11)辦理「臺北辦公室 1 樓東側空間」場地及設備公開標租。
- (12)辦理「文物搶『鮮』看」展覽，計推出「臺灣之光」、「紙藝之美」、「宗教之美」、「軍武雄姿」、「蔡英文總統就職禮品」等主題。
- (13)總統副總統文物常設展年度更展，「我們的總統」、「總統大選」、「宣誓就職」、「元首出訪」、「總統的禮品」等主題更新。
- (14)辦理臺北辦公室入口門廳、會客室及廊道指標系統更新等設計施作事宜。
- (15)辦理國史館電子報網頁設計與建置事宜。
- (16)教育推廣活動規劃辦理，計有：「假日專題演講」、「日常生活史」、「放眼世界」、「臺灣原住民史」、「愛·悅讀國史導讀會」等系列演講活動；「國史館手作坊」親子活動；導覽小尖兵培訓營；教師研習營等計 54 場。
- (17)團體導覽服務計 227 場；定時導覽服務計 453 場。
- (18)志工管理與培訓：依「志願服務法」之規定，為志工辦理保險及教育訓練，105 年志工值勤服務時數達 7,370 小時。
- (19)受理學生公共服務：計有 692 位學生來館公共服務，認證時數計 4,092 小時。

2. 史料整編典藏閱覽：

- (1)史料採集點收、整理建檔：計文件史料 3,704 卷、圖書 17 冊、文物 66 件、視聽 127 件、微捲 30 捲；史料縮攝 144,652 張；史料修裱 54,594 張；史料提調 39,876 卷；史料盤點 1,608 卷；檔案冷凍除蟲 3,124 卷；史料管理系統資料更正 75,974 筆。
- (2)與中正紀念堂合作蔣中正總統底片數位化，檢查改寫編目資料 15,980 件。
- (3)完成總統副總統文物編目建檔計：「陳誠副總統文物-照片」287 件、「呂秀蓮副總統文物-照片」編目 370 件。
- (4)完成機關檔案及個人史料編目建檔：「行政院經建會」檔案 369 卷、「外交部」檔案回溯建檔計 592 卷；「賴名湯史料」、「余傳韜史料」編目建檔各 21 件。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 (5)國民政府檔案個人資料清查 7,086 卷，蔣中正總統文件密件清查 26 萬餘件，個資清查 10 萬餘件，蔣檔密件送總統府等 22 個政府機關解密，已陸續完成 10 萬餘件密等解密。另外，民眾申請閱覽，密件送解密 192 件。
- (6)「國史館史料文物作業管理系統」資料庫數量達 118 萬餘筆；網站流量統計分析：105 年造訪總人數 72,224 人次、瀏覽總頁數 1,143,203 頁。
- (7)「國史館數位檔案檢索系統」：此系統為本館與國立臺灣大學合作。105 年網站流量統計分析：造訪總人數 69,637 人次、瀏覽總頁數 289,892 頁。
- (8)與中研院近史所數位檔案合作計畫，完成掃描館藏「外交部」檔案共 1,698 卷，計 191,381 個圖檔。
- (9)與中正紀念堂數位照片合作計畫，完成掃描「蔣中正總統文物」照片共 139 卷，計 27,837 個圖檔。
- (10)本館勞務委外「總統副總統文物及館藏史料委外數位化」案，完成掃描「嚴家淦總統文物：照片」、「陳水扁總統文物：照片」、「陳誠副總統文物：照片」、「張繼史料：照片」、「個人史料：譚延闓日記」、「個人史料：賴名湯日記」、「行政院」、「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等檔案，共 3,305 卷，計 242,726 個圖檔。
- (11)TIFF 圖檔格式光碟分別轉存 TIFF 圖檔格式及轉檔為 JPEG 圖檔格式硬碟共 29,257 卷計 2,179,072 個圖檔。
- (12)閱覽應用數位檔 668,793 頁、原件 3,904 卷、到館閱覽服務 2,441 人次。
- (13)採集、價購一般書刊資料 958 冊，期刊 1,042 冊。
- (14)書刊編目 2,156 冊；圖書流通 2,533 冊。

國史編纂：

- 1.舉辦(1)專題演講：「我寫歷史人物傳記的一些心得」1 場；(2)學術討論會：「胡宗南將軍與民國」學術討論會 1 場；(3)新書發表會：「《非典型副總統—呂秀蓮》」1 場；(4)學術講論會：105 年 6 至 12 月每月 1 場；(5)國史研究獎勵活動：受理申請 16 件，其中 7 件博士論文、9 件碩士論文；錄取 4 篇論文，於 106 年協助出版專著。
- 2.完成編纂出版書籍計 24 冊(含增印 3 冊)，其中史籍編撰 6 冊，即《國史紀要(3)》1 冊、《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9)(20)(21)(22)》4 冊、《霧峰林家文書集(5)一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閩臺相關信函》1 冊。人物傳記書籍 6 冊，即《北上南下記滄桑—胡春惠回憶錄》1 冊、《畢生奉獻兩韓關係—林秋山回憶錄》1 冊、《賴名湯日記(1)(2)》2 冊、《中華民國褒揚令集續編(15)(16)》2 冊。史學研究叢刊 6 冊，即《國史館館刊(47)(48)(49)(50)》4 冊、《國史研究通訊(10)(11)》2 冊。總統副總統史籍 6 冊，即《非典型副總統—呂秀蓮》3 冊並增印。

3. 國家歷史資料庫：(1)網站維護新增最新消息 19 則，申請使用者 205 位，上網 9,799 人次；(2)完成資料庫系統功能維運，系統維運廠商交付「維護計畫書」，並完成期中災後復原演練；(3)完成「中央體制的變革」史事專題檔案全文建檔約 40 萬字；(4)105 年 7 月 25 日奉核暫停國家歷史資料庫服務，7 月 27 日在本館網頁和資料庫發布最新消息，因本館網頁學術資源檢索之架構及內容將進行調整，自 105 年 8 月 1 日起暫停服務。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乙、105 年度決算辦理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決算數			餘絀數
		動支第 一預備 金	動支第 二預備 金	小計		收付實現 數	權責發 生數	合計	
歲入部分：	3,716	0	0	0	3,716	5,013	0	5,013	1,297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89		89	89
規費收入	250				250	352		352	102
財產收入	866				866	1,070		1,070	204
其他收入	2,600				2,600	3,502		3,502	902
歲出部分：	231,309	0	837	837	232,146	218,881	0	218,881	13,265
單位預算部分	208,753	0	0	0	208,753	195,488	0	195,488	13,265
一般行政	183,749			0	183,749	170,896		170,896	12,853
史料採集與典藏	17,586			0	17,586	17,535		17,535	51
國史編纂	7,078			0	7,078	7,057		7,057	21
第一預備金	340			0	340	0		0	340
統籌科目部分：	22,556	0	837	837	23,393	23,393	0	23,393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 付	20,735		837	837	21,572	21,572		21,572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 子女教育補助	1,821			0	1,821	1,821		1,821	0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106 年度已過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甲、106 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1. 年度施政計畫之彙編與檢討；館務會議、主管會報之議事、紀錄、管考；大事紀之彙編；機要文書之處理；法制事項之彙辦；新聞發布、公共關係聯繫與安排。 2. 推動電子公文線上簽核。 3. 出版品管理銷售採「與民間出版社合作」為原則，與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電子書銷售。另與國立臺灣大學及政治大學出版中心合作 2 案，拓展多元通路管道行銷。 4. 財產物品管理與政府採購，薪資出納與車輛管理，館區園藝整理清潔維護及辦公處所安全事項。 5. 辦公處所及機電設備管理維護，古蹟與公有建築營繕工程管理維護。 6. 執行國史館「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交通局遞信部」外牆修復暨空調設備建置計畫先期規劃案。	1.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加強內部管理與控制。 2. 推動無紙化辦公環境，力行節能減碳，落實環保政策。 3. 加強與民間出版社合作推行出版品電子化，增加授權金收入繳交國庫；另與國立臺灣大學及政治大學出版中心合作案，除了為本館出版品另闢通路，亦有效降低印製成本，提升行政績效。 4. 完成上半年財產物品每月及每季清點，也落實帳料相符及保管準確性，提升國有財產使用效益。遵循「政府採購法」，建立為期 3 年之選擇性招標案合格廠商名單，確保出版品印製品質及效率，並完成各單位勞務、財物採購，以利預算執行。加強維護館區安全及環境清潔工作，創造優質工作環境。 5. 執行新店館階梯扶手工程，確保館區人員通行安全。汰換高壓電變壓器、臺北新店館區冷氣、除濕機、投影機事務機器設備等更新及管理維護，維持老舊公有建築物安全性及使用性，維護各項設備功能正常運轉。 6. 遵循「文化資產保存辦法」，先期規劃古蹟外牆修復對策、工法及所需預算等，提出可行方案，以作為後續修復設計之依據，並爭取外牆修復工程所需經費，達成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史料採集	<p>7.落實資訊安全，實施資訊安全管理稽核，逐項改善資安缺失以因應資安面臨之風險。</p> <p>8.進行官網改版，以更符合大部份使用者需求為導向，並加強無障礙規劃及行動版裝置。</p> <p>9.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法案，記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p> <p>10.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p> <p>1.總統副總統文物移交。</p>	<p>保存文化資產目標。</p> <p>7.因應資安面臨之風險，除技術面上架設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或者是安裝防毒軟體、定期更新作業系統等外，導入管理範圍，包含本館主要資訊系統、系統資料庫及資訊機房及資訊系統清查列冊，並做風險評估及弱點修護。</p> <p>8.從使用者角度出發，進行官網改版，便利民眾使用政府資訊，落實「開放政府」施政目標。</p> <p>1.移交蔡英文總統 105 年度下半年禮品 302 項，及陳建仁副總統 105 年度下半年禮品 85 項，計 387 項。</p> <p>2.移交馬英九總統、吳敦義副總統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5 月 20 日及蔡英文總統、陳建仁副總統 105 年 5 月 20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公開活動數位影音檔案共 969 則（馬總統 291 則、吳副總統 75 則、蔡總統 415 則、陳副總統 188 則）。</p> <p>3.移交蔡英文總統、陳建仁副總統 105 年 5 月 20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數位照片共計 17,547 張(蔡總統 11,542 張、陳副總統 6,005 張)。</p> <p>4.移交蔡英文總統 105 年度總統講稿共計 371 件。</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2.典藏管理。</p>	<p>5.移交國防部及其所屬單位（國軍歷史文物館、陸軍司令部）經管總統副總統展示報備文物共計 34 件（蔣中正總統器物 9 件、照片 8 張；嚴家淦副總統照片 1 張；蔣經國總統照片 11 張；李登輝總統照片 2 張；陳水扁總統照片 3 張）。</p> <p>6.訪視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國軍歷史文物館等兩單位，並依「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定義重行鑑定展示報備之文物，以釐清管理範疇。</p> <p>7.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第六條之一、第六條之二、第七條之一修正草案，計三條條文，業於 3 月經行政院院會通過，層轉立法院審議。</p> <p>8.辦理 106 年總統副總統文物包裝運輸委外承攬案。</p> <p>9.委託專業律師辦理「兩蔣文物」回國典藏事宜。</p> <p>10.完成馬英九總統文物編目建檔－照片 10,242 件；吳敦義副總統文物編目建檔－照片 2,532 件；蕭萬長副總統文物編目建檔－照片 2,070 件；蔡英文總統文物編目建檔－講稿 371 件、禮品 302 件、照片 489 件、視聽資料 415 件；陳建仁副總統文物編目建檔－禮品 85 件、照片 229 件、視聽資料 188 件。</p> <p>1.文物新增入藏登錄給號，計 99 件。</p> <p>2.製作總統副總統文物基本登錄紙本資料，計 183 件。</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3.保存維護。</p> <p>4.庫房管理。</p> <p>5.展覽辦理。</p>	<p>3.史料文物作業管理系統總統副總統文物器物類資料新增或修改，計 2,613 筆。</p> <p>4.總統副總統文物第一季、第二季盤點，計 397 組件(含珍貴動產 23 組件)。</p> <p>5.總統副總統文物基本資料建檔，計 143 件。</p> <p>6.總統副總統文物詮釋作業，計 146 件。</p> <p>7.總統副總統文物保護盒製作，計 142 件。</p> <p>8.藏品數位攝影、圖檔上傳，計 154 件。</p> <p>1.總統副總統文物狀況檢視，計 745 件；狀況檢視表撰寫上傳，計 167 件。</p> <p>2.總統副總統文物清潔，除標籤等簡易維護，計 339 件。</p> <p>1.歷任總統副總統畫作庫房空間調整搬遷 150 件。</p> <p>2.臺北館 2 樓展間(勳章區、歐洲區、亞洲區、非洲區)文物撤展及上架 140 件。</p> <p>3.文物暫存空間及庫房安裝吊掛型除濕機 8 臺及商用落地型除濕機 1 臺。</p> <p>4.綜 401 及綜 102 文物暫存空間安裝門禁及監視系統。</p> <p>5.完成綜 401 文物暫存空間壁癌牆面清除及硅藻土施做。</p> <p>1.辦理本館二樓常設展「國史館現藏國寶與憲政史料展」專案。</p> <p>2.完成本館一樓東側廊道「總統的藝廊」(含會客室)布展。</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史料整編典藏 閱覽	6.展場管理。	辦理展場平日清潔、每季深度清潔。
	7.國史館電子報。	辦理電子報網頁設計修改；第一至第四期內容上稿。
	8.教育推廣活動。	1.辦理檔案與歷史研究專題演講 14 場。 2.辦理歷史教育專題演講 6 場。 3.辦理臺灣原住民史系列專題演講 4 場。 4.辦理總統文物青少年研習營 1 梯次計 2 日。 5.辦理各級學校團體校外教學導覽服務 19 場。 6.辦理學童活動－總統宣誓初體驗 23 場。 7.辦理社會團體導覽服務 19 場。 8.辦理平/假日定時導覽服務 235 場。
	9.志工管理。	1.辦理志工年度工作檢討暨歲末感恩大會 1 場。 2.辦理特展教育訓練課程 1 場。 3.辦理選派志工參加臺灣文獻館「106 年臺灣史研習營」兩梯次各 3 天，計 4 人參加。 4.志工值勤服務時數計 3,866 小時。
	10.學生公共服務。	學生 332 位來館公共服務，認證時數計 1,940 小時。
	1.採集及入庫典藏。	1.點收檔案史料，計文件 250 卷、圖書 6 冊、照片 25 張、視聽 41 件；冷凍除蟲 1,166 卷；提調 27,364 卷。 2.價購圖書 314 冊、期刊 583 冊。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2.分類編目及建檔。</p> <p>3.清查盤點。</p> <p>4.修裱維護。</p> <p>5.數位化及備份。</p>	<p>1.檔案史料初步整理建檔：文件 116 卷、圖書 6 冊、視聽 22 件。</p> <p>2.檔案史料細部編目建檔：陳誠副總統—照片 574 件、嚴家淦總統—照片 221 件、任景讓將軍個人資料 9 件、賴名湯將軍個人資料及日記 9 件。</p> <p>3.書刊編目建檔：1,464 冊。</p> <p>1.檔案史料清查：檔案原件 28,448 卷、數位檔 158,826 件；更新史料文物管理系統資料 49,928 筆。</p> <p>2.函請機關解密：清查蔣中正總統、陳誠副總統、嚴家淦總統、蔣經國總統檔案列有機密等級者函請機關檢討，計近 17 萬件(其中蔣中正總統檔案係自 105 年 10 月起分批函請機關解密)；其中除蔣中正總統檔案已全數辦理完竣外，餘均持續進行中；另原件清查函請機關解密，計 1,725 卷。</p> <p>3.書刊盤點整理 6,487 冊。</p> <p>辦理《財政部》、《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財政部國庫署》、《糧食部》、《交通部》、《內政部》、《教育部》等 13 全宗破損檔案修裱作業，計 36,400 頁。</p> <p>1.本館「館藏檔案史料掃描委外勞務採購案」，並應讀者申請需求，完成掃描「總統府」、「行政院」等 17 全宗之部分檔案，計 123,161 頁(1,559 卷)。</p> <p>2.與中研院近史所數位檔案合作計畫，完成掃</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6.數位檔上網。</p> <p>7.查詢系統維運。</p> <p>8.閱覽應用服務。</p>	<p>描「外交部」檔案，計 25,434 頁(283 卷)。</p> <p>3.數位檔異地備份，分別轉存 TIFF 格式 507,828 頁、JPEG 格式 2,982,785 頁，計 3,490,613 頁(26,739 卷)。</p> <p>完成清查解密後，屬無個資、權利約定、著作權等情形之數位檔，開放線上閱覽，讀者可透過本館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直接線上閱覽影像圖檔。106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完成《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 263,000 件、《司法院》檔案 3,560 卷、《汪兆銘史料》檔案 3,457 件及《蔣經國總統文物》部分檔案及照片計 11,683 件上網開放作業。</p> <p>原「國史館數位檔案檢索系統」改版為「國史館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提供國內外讀者查詢目錄，並提供部分館藏數位檔免費線上閱覽，資料數逾 112 萬筆。106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瀏覽總頁數 3,455,395 頁。</p> <p>1.檔案史料文物查詢系統新增使用者，計 644 人；受理應用申請單，計 1,088 張(申請 14,657 筆檔案)，完成准駁計 13,680 筆(計處理數位檔 390,351 頁、原件 2,958 卷)。</p> <p>2.到館應用人次：臺北閱覽室計 890 人次，閱覽數位檔 318,297 頁；新店閱覽室計 350 人次，閱覽原件 3,633 卷。</p> <p>3.紙本複製，計 43,588 張、電子檔複製，計 3,783 張、影音檔複製，計 1 件；複製寄送服務，計 14 件。</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國史編纂</p>	<p>1.國史之史料編纂、專題研究及專著出版。</p> <p>2.人物傳記、口述歷史訪談錄之編纂出版。</p> <p>3.國史館館刊、國史研究通訊等編纂出版。</p> <p>4.總統副總統史籍之編纂出版。</p> <p>5.舉辦學術研討會、學術講論會、專題演講、座談會、新書發表會、國史研究獎勵等活動。</p>	<p>4.館藏圖書流通服務，計 1,472 冊。</p> <p>一、編纂出版</p> <p>(一) 已出版者，計 18 冊：</p> <p>1.《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蔣中正》（籌筆至特交檔案）12 冊。</p> <p>2.《國史館現藏重要檔案史料文物概述》1 冊。</p> <p>3.《國史館館刊(51)(52)》2 冊。</p> <p>4.《國史研究通訊(12)》1 冊。</p> <p>5.《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23)(24)》2 冊。</p> <p>(二) 已招標印製出版中，計 4 冊：</p> <p>1.《賴名湯日記(3)》1 冊。</p> <p>2.《陳水扁總統照片集》3 冊。</p> <p>(三) 作業中，約 21 至 22 冊：</p> <p>1.《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蔣中正》（特交文電）約 12 冊。</p> <p>2.《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蔣經國》約 1 至 2 冊。</p> <p>3.《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嚴家淦》約 1 冊。</p> <p>4.《國史館館刊(53)(54)》2 冊。</p> <p>5.《國史研究通訊(13)》1 冊。</p> <p>6.國史研究獎勵出版 4 冊：《從代理店到保險會社—臺灣商人的損害保險經營(1862-1947)》1 冊、《日治時期臺灣皇漢醫道復活運動》1 冊、《日治時期臺灣「亞洲型霍亂」之研究(1895-1945)》1 冊、《臺灣</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p>基督長老教會國家認同與其論述轉換之研究(1970-2000)》1 冊。</p> <p>二、審查修訂重要館藏檔案目錄計畫</p> <p>(一)《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蔣中正》(特交文電)。</p> <p>(二)《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蔣經國》。</p> <p>(三)《國史館現藏總統、副總統檔案目錄—嚴家淦》。</p> <p>(四)「國民政府檔案目錄」。</p> <p>均進行中。</p> <p>三、舉辦學術活動：</p> <p>(一) 學術研討會 「國史館檔案與歷史研究學術研討會」1 場。</p> <p>(二) 新書發表會 「《二二八事件檔案彙編(19)~(24)》新書發表會」1 場、「國史館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館藏檔案目錄新書發表會」1 場。</p> <p>(三) 學術講論會 1 至 7 月每月 1 場。</p>
--	--	--

國史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乙、106 年度已過期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 預算數	截至 7 月 底累計 分配數	截至 7 月 底實收或 實付累計 數	預付 款	合 計	分配數 餘額	執行率
歲入部分：	3,768	2,399	1,996		1,996	403	83.20%
規費收入	260	145	168		168	-23	115.86%
財產收入	908	604	711		711	-107	117.72%
其他收入	2,600	1,650	1,117		1,117	533	67.70%
歲出部分：	202,280	132,904	116,138	1,999	118,137	14,767	88.89%
一般行政	177,807	118,393	107,923	181	108,104	10,289	91.31%
史料採集與典藏	15,663	8,686	5,953	0	5,953	2,733	68.54%
史料採集	7,907	4,688	2,095		2,095	2,593	44.69%
史料整編典藏閱覽	7,756	3,998	3,858		3,858	140	96.50%
國史編纂	8,470	5,825	2,262	1,818	4,080	1,745	70.04%
第一預備金	340	0	0		0	0	-

主 要 表

國史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181	3,768	5,013	-587	
								合 計
2				-	-	89	-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89	-	
		1						0402300000 國史館
				-	-	89	-	
			1					0402300300 賠償收入
				-	-	89	-	
			1					0402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89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 收入。
3				180	260	352	-80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			180	260	352	-80	
								0502300000 國史館
		1		180	260	352	-80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	180	260	346	-80	0502300305 資料使用費
				-	-	6	-	05023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					前年度決算數係投幣式飲料販賣 機等場地使用收入。
4				1,001	908	1,070	93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3		1,001	908	1,070	93	
								0702300000 國史館
			1	921	838	965	83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1	200	129	256	71	0702300105 權利金
				721	709	709	12	0702300106 租金收入
			2	80	70	105	10	07023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本年度預算數係委託銷售出版史 籍及電子書之權利金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郵局及禮品販賣 場地等租金收入。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 收入。
7				2,000	2,600	3,502	-600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3		2,000	2,600	3,502	-600	
								1102300000 國史館
			1	2,000	2,600	3,502	-600	1102300900 雜項收入

國史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	11023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3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書刊採購賸餘款等繳庫數。
			2	11023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000	2,600	3,499	-6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史籍書刊等收入。

國史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3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215,182	202,280	12,902	<p>1. 本年度預算數192,894千元，包括人事費154,843千元，業務費33,593千元，設備及投資4,392千元，獎補助費66千元。</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 人員維持費154,843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1,898千元。</p> <p>(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5,55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1,000千元，增列古蹟建築物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等經費16,985千元，淨計增15,985千元。</p> <p>(3) 資訊業務經費2,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1,000千元。</p>	
				0002300000 國史館	215,182	202,280	12,902		
				5302300000 文化支出	215,182	202,280	12,902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192,894	177,807	15,087		
		2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21,028	24,133	-3,105		
		3		530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920	-	920		
		1		5302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0	-	920		
		4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340	340	0		
									<p>1. 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15,663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國史編纂」移入業務費8,470千元，共計如列數。</p> <p>2. 本年度預算數21,028千元，包括業務費18,451千元，設備及投資2,577千元。</p> <p>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 文物管理應用經費6,40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文物特展等經費1,505千元。</p> <p>(2) 檔案管理應用經費7,756千元，與上年度同。</p> <p>(3) 國史編纂經費6,8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史籍印製等經費1,600千元。</p>
									<p>新增汰換首長專用車1輛經費如列數。</p>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230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80	承辦單位	審編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0	
	2			0502300000 國史館	180	
		1		050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80	
			1	0502300305 資料使用費	180	本年度預計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 1. 影印及圖檔資料使用費等收入，係依據「國史館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及「政府資訊重製或複製收費標準表」收取計費，共計約180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0702300105 -權利金	預算金額	20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委託銷售出版史籍及電子書之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0	
	3			0702300000 國史館	200	
		1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200	
			1	0702300105 權利金	200	本年度預計委託銷售出版品－清史稿校註、口述歷史訪談錄、國史館電子期刊及電子書等權利金收入，共計約200千元。 1. 清史稿校註預估委託銷售10套，每套定價18,000元，版稅15%，計27,000元。 2. 總統副總統專書預估委託銷售20套，每套售價4,800元，權利金65%，計62,400元。 3. 國史館電子期刊預估委託銷售105,000元，權利金20%，計21,000元。 4. 電子書預估每年委託銷售權利金約84,000元。 5. 文物史料概述預估委託銷售200冊，每冊定價500元，版稅6%，計6,000元。 6. 以上均按照各委託銷售契約書規定之權利金、版稅比例計算。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07023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721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及臺北辦公室1樓東側空間
禮品販賣場地之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721	
	3			0702300000 國史館	721	
		1		0702300100 財產孳息	721	
			2	0702300106 租金收入	721	本年度預計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及臺北辦公室1樓東側空間禮品販賣場地之租金收入，共計約721千元。 1. 臺北郵局國史館支局之租金收入，係依據「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及土地法第97條規定，1年計259千元。 2. 臺北辦公室1樓東側空間禮品販賣場地，按公開招標(標租)決標金額，1年計462千元。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23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8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 變賣廢舊冷氣機、車輛、電腦、事務機器及鐵櫃桌椅等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p>
---	---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80	
	3			0702300000 國史館	80	
		2		07023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80	<p>本年度預計變賣廢舊冷氣機、車輛、電腦、事務機器及鐵櫃桌椅等收入。</p> <p>1. 本館廢舊物資均採「公開標售」方式辦理，參考歷年公開標售價格計算，本年度預估廢舊冷氣機、車輛、電腦、印表機、影印機及鐵櫃桌椅等1批，共計約80千元。</p>

國史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02300900 雜項收入	-11023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2,00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史籍書刊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預算法第十三條「政府歲入及歲出，均應編入其預算」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2,000	
	3			1102300000 國史館	2,000	
		1		1102300900 雜項收入	2,000	
			2	11023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000	本年度預計出售史籍書刊等收入。 1. 史籍書刊係以歷年平均銷售數量計算，預估本年度銷售數量6,667冊，平均售價約300元，共計約2,000千元。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92,894
-----------	-----------------	------	---------

計畫內容：

1. 文書檔案之處理、財產物品之保管出納、財產公物之購置配備與維護工程、古蹟及館舍維護、安全之管理。
2. 人事管理及有關政風事項。
3. 預算籌編執行、登錄預算法案、記錄各種帳簿、加強內部審核。
4. 推動行政管理及史料檔案與圖書業務資訊化。

預期成果：

1. 加強內部控制與管理，配合完成各工作計畫。維護各項設備，美化環境，提高行政效率。
2. 簡化行政工作程序並提供上級單位決策資料。
3. 提供全館資訊服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54,843	秘書處、人事室、主計室、政風室	1. 特任人員1人2,286千元。
0100 人事費	154,843		2. 職員120人及駐衛警察10人，計93,365千元。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2,286		3. 約聘人員4人，計2,930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3,365		4. 技工3人、駕駛2人及工友6人，計4,804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30		5. 員工考績、年終工作、服務獎章、模範公務人員及績優技工工友等獎金23,131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4		6. 休假旅遊補助等1,980千元。
0111 獎金	23,131		7. 員工超時加班及不休假加班費等4,905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1,980		8. 員工退休、勞工退休準備金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9,558千元。
0131 加班值班費	4,905		9. 員工公、勞、健保公提部分等保險費11,884千元。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9,558		
0151 保險	11,884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5,551		秘書處
0200 業務費	32,093	2. 辦公廳舍及史料文物典藏庫房水電費等6,10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5	3. 數據機通訊費、郵資及電話費等1,200千元。	
0202 水電費	6,100	4. 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使用費、定期檢驗及各項業務規費等70千元。	
0203 通訊費	1,200	5. 公務車輛保險、建築物公共安全保險及財產設備保險等費用5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70	6. 聘任法律顧問費、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座鐘點費等90千元。	
0231 保險費	50	7. 公務車輛油料費及辦公文具用品等5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8. 凡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所需非屬物品如保全勤務、園藝整理維護、環境清潔維護、古蹟外牆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建築物耐震力評估，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消防設備安全檢	
0271 物品	5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1,43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0		
0291 國內旅費	12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9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92,89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3 國外旅費	206		查、庫房維運管理、員工健康檢查及文康活動、替代役管理、訴訟、各項印刷、獎牌、廣告、會議餐點等費用21,438千元。 9.辦公廳舍之裝修工程、門窗工程、土木工程、防水設施、水電設施等養護費800千元。 10.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等養護費254千元。 11.各種機電、消防及電信設備、冷氣空調、監視系統等機械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等350千元。 12.因公赴國內各地出差旅費120千元。 13.考察港澳檔案館典藏維護及應用，赴大陸地區出差旅費129千元。 14.考察日本檔案管理體制及發展，赴國外出差旅費206千元。 15.國內外交換史料書籍、採集文物或展覽、檔案、出版品、書庫等運費40千元。 16.短程洽公所需車資10千元。 17.館長、副館長因公所需之特別費711千元。 18.購置電信、視訊設備等80千元。 19.購置節能省電冷氣機、空調箱、除濕機、事務機器、庫房消防設備升級、公務用傢俱、辦公桌椅、櫥櫃等設備3,312千元。 20.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66千元。 (1)職員5人x2,000元x3次=30,000元。 (2)工友12x1,000元x3次=36,000元。
0294 運費	40		
0295 短程車資	10		
0299 特別費	711		
0300 設備及投資	3,392		
0304 機械設備費	80		
0319 雜項設備費	3,312		
0400 獎補助費	66		
0475 獎勵及慰問	66		
03 資訊業務	2,500	秘書處	
0200 業務費	1,5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100		
0271 物品	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預算金額	21,028
-----------	----------------------	------	--------

計畫內容：

1. 典藏與維護總統府、各機關（構）移交及私人暨團體捐贈之總統、副總統文物，並辦理展覽及推廣教育。
2. 各類檔案史料及書刊採集、蒐購、交換、整理、數位化、修裱、典藏等。
3. 進行館藏分類、立案、編目、建置資料庫，並強化庫房典藏設施安全等。
4. 編輯出版重要館藏檔案與總統副總統文物目錄、人物傳記、史事專題研究等史學專書及學術期刊，並辦理學術活動。

預期成果：

1. 妥善典藏與維護總統、副總統文物，以確保國有財產之安全，並加以推廣應用。
2. 妥善典藏管理國家重要檔案史料及書刊文獻，透過資訊網路開放供各界查詢、閱覽應用。
3. 編輯檔案目錄及出版專著，提供各界參考；編纂及研究總統副總統文物，提供社會大眾及研究者對總統副總統個人、國家政策、時代歷史有更深認識；推廣史學研究，促進學術交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文物管理應用	6,402	採集處	辦理文物審鑑及採集；館藏文物之管理維護；館藏檔案文物之展覽及推廣教育等業務。
0200 業務費	4,710		
0203 通訊費	24		1. 郵資、電話費等24千元。
0212 權利使用費	37		2. 辦理展覽及推廣教育使用智慧財產權等所需支付之費用37千元。
0231 保險費	42		3. 志工平安保險、來館民眾意外保險及醫療保險、館藏珍貴文物保險、採集文物包裝、搬運及展覽期間展品全程保險等費用4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3		4.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及專業人士鑑定文物之諮詢費用、辦理推廣教育課程講師鐘點費、展覽及推廣教育文案之撰稿、翻譯等費用103千元。
0271 物品	520		5. 辦理文物採集、整理維護、展覽、各項推廣教育活動所需用品、材料、配備、器具、圖書、紀錄片及庫房工作服等費用5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584		6. 文物拍攝、複製、保存維護、包裝搬運；檔案文物應用主題展覽規劃、設計、製作及文化加值影音產品開發與製作；系列演講活動；推廣教育產品及文案設計製作；展品拍攝；各項活動請柬、摺頁之設計製作；志工管理；展場管理服務人力、清潔；蟲害防治與設施維護；藝文演出等費用3,58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00		7. 文物庫房及展場各項設施及設備之保養維護、維修等費用4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69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32		8. 辦理文物採集、整理維護、展覽、推廣教育所需資訊軟硬體設備等費用432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260		9. 文物庫房消防、空調、安全監視、環境偵測及櫃架等設備，及辦理展覽、導覽、推廣教育所需相關設備等費用1,260千元。
02 檔案管理應用	7,756	審編處	辦理檔案史料及圖書採集、整理、修裱、典藏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預算金額	21,02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0 業務費	6,871		及數位化等。
0203 通訊費	50		1. 郵資及電話等業務聯繫費用50千元。
0231 保險費	10		2. 珍貴財產投保所需費用1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0		3.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會議提供專業學術諮詢意見及協助審查編目資料費用30千元。
0251 委辦費	500		4. 讀者申請應用館藏檔案史料委外數位化之委託辦理費用500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0		5. 繳納國外相關學術團體會費10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0		6. 繳納國內相關學術團體會費30千元。
0271 物品	1,200		7. 各類書刊文獻採集、蒐購、整理等所需之耗材及用品等1,2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645		8. 辦理檔案史料文獻採集相關活動，含運送、整編、複製、修護、應用及書庫、庫房管理維護相關作業等費用4,645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6		9. 庫房各種機械設備及檔案史料攝影、閱讀等設施養護費396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85		10. 執行檔案史料數位化所需電腦、掃描器具、周邊資訊與檔案史料文物查詢及作業管理系統功能擴充等軟硬體設備及雲端服務等費用385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85		11. 圖書、庫房、閱覽室等所需消防、空調、櫃架、監控及檔案史料整編、數位化及運用所需相關設施等費用50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500		
03 國史編纂	6,870	修纂處	國史重要檔案目錄等史籍之編輯出版與史事專題研究之論文發表；總統副總統及人物傳記相關史籍之編輯出版；館刊編輯出版、各類學術活動之舉辦、臺灣原住民族史專題合作計畫等事項之辦理。
0200 業務費	6,870		
0203 通訊費	40		1. 通訊費40千元。
0212 權利使用費	120		2. 購置照片、授權圖片等版權費12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80		3. 聘請專人撰稿、編稿、口述訪談、審查、校對等費用1,180千元。
0271 物品	180		4. 處理一般公務所需物品等費用18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350		5. 資料影印、打字建檔及印製等費用5,350千元。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920
-----------	--------------------	------	-----

計畫內容：
車齡已超過使用年限，安全堪虞，急需汰舊換新，以維行車安全。

預期成果：
提高行政效率及行車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920	秘書處	汰換首長座車1輛92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920		
0305 運輸設備費	920		

國史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340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340	秘書處、人事室 、主計室、政風 室	
0900 預備金	340		
0901 第一預備金	340		

**國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 與編纂	5302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92,894	21,028	920	340	215,182
0100 人事費	154,843	-	-	-	154,843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2,286	-	-	-	2,28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3,365	-	-	-	93,365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30	-	-	-	2,93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4	-	-	-	4,804
0111 獎金	23,131	-	-	-	23,131
0121 其他給與	1,980	-	-	-	1,980
0131 加班值班費	4,905	-	-	-	4,90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9,558	-	-	-	9,558
0151 保險	11,884	-	-	-	11,884
0200 業務費	33,593	18,451	-	-	52,044
0201 教育訓練費	25	-	-	-	25
0202 水電費	6,100	-	-	-	6,100
0203 通訊費	1,200	114	-	-	1,314
0212 權利使用費	-	157	-	-	157
0215 資訊服務費	1,100	-	-	-	1,100
0221 稅捐及規費	70	-	-	-	70
0231 保險費	50	52	-	-	10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0	1,313	-	-	1,403
0251 委辦費	-	500	-	-	5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10	-	-	1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30	-	-	30
0271 物品	800	1,900	-	-	2,7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1,538	13,579	-	-	35,11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0	-	-	-	8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54	-	-	-	254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50	796	-	-	1,146
0291 國內旅費	120	-	-	-	12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9	-	-	-	129
0293 國外旅費	206	-	-	-	206

**國史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 與編纂	5302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 備	53023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40	-	-	-	40
0295 短程車資	10	-	-	-	10
0299 特別費	711	-	-	-	711
0300 設備及投資	4,392	2,577	920	-	7,889
0304 機械設備費	80	-	-	-	80
0305 運輸設備費	-	-	920	-	92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817	-	-	1,817
0319 雜項設備費	3,312	1,760	-	-	5,072
0400 獎補助費	66	-	-	-	66
0475 獎勵及慰問	66	-	-	-	66
0900 預備金	-	-	-	340	34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340	340

國史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 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				總統府主管	154,843	52,044	66	-
	3			國史館	154,843	52,044	66	-
				文化支出	154,843	52,044	66	-
		1		一般行政	154,843	33,593	66	-
		2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	18,451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館
別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340	207,293	-	7,889	-	-	7,889	215,182
340	207,293	-	7,889	-	-	7,889	215,182
340	207,293	-	7,889	-	-	7,889	215,182
-	188,502	-	4,392	-	-	4,392	192,894
-	18,451	-	2,577	-	-	2,577	21,028
-	-	-	920	-	-	920	920
-	-	-	920	-	-	920	920
340	340	-	-	-	-	-	340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設 備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				000200000 總統府主管	-	-	-	80
	3			000230000 國史館	-	-	-	80
				530230000 文化支出	-	-	-	80
		1		5302300100 一般行政	-	-	-	80
			2	5302301000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	-	-	-
			3	530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53023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館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920	1,817	5,072	-	-	-	-	7,889	
920	1,817	5,072	-	-	-	-	7,889	
920	1,817	5,072	-	-	-	-	7,889	
-	1,000	3,312	-	-	-	-	4,392	
-	817	1,760	-	-	-	-	2,577	
920	-	-	-	-	-	-	920	
920	-	-	-	-	-	-	920	

國史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2,286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93,36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93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804	
六、獎金	23,131	
七、其他給與	1,980	
八、加班值班費	4,905	超時加班費1,157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1,15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558	
十一、保險	11,884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54,843	

國史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				0002000000	121	121	-	-	-	-	10	10	6	6	3	3	2	2
	3			0002300000	121	121	-	-	-	-	10	10	6	6	3	3	2	2
		1		5302300100	121	121	-	-	-	-	10	10	6	6	3	3	2	2
				一般行政														

館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4	4	-	-	-	-	146	146	149,938	151,826	-1,888	
4	4	-	-	-	-	146	146	149,938	151,826	-1,888	
4	4	-	-	-	-	146	146	149,938	151,826	-1,888	1. 減列法定編制人員待遇及技工工友待遇等1,888千元。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動派遣經費，包括： (1) 檔案管理應用工作計畫，預計人數5人，預算金額2,851千元。 (2) 警衛保全勤務計畫，預計人數3人，預算金額1,610千元。 (3) 出版品管理及文件檔案整理工作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金額520千元。 (4) 專書編校及學術活動工作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金額550千元。 (5) 以上，共預計10人5,531千元。 3.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經費，包括： (1) 檔案管理應用勞務承攬計畫，預計人數4人，預算金額500千元。 (2) 園藝整理工作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金額500千元。 (3) 辦公廳舍清潔維護工作計畫，預計人數1人，預算金額350千元。 (4) 展場清潔維護計畫，預計人數1人，每季末6人，預算金額300千元。 (5) 文物包裝運輸計畫，預計人數6人，預算金額410千元。 (6) 以上，共預計約13人2,060千元。

**國史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6.10	2,980	1,668	24.40	41	9	24	5478-QT。 預計107年3月 汰購部會首長 座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0.06	1,987	1,668	24.40	41	51	18	1721-ZW。
1	小客貨兩用車	4	100.06	2,694	1,668	24.40	41	51	24	0091-ZW。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4.05	124	312	24.40	8	2	1	J6R-930。
	合 計				5,316		130	113	67	

預算員額： 職員 121 人 技工 3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4 人
 駐警 1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6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46 人

國史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11筆	18,961.33	187,339,393	800	-	-	-
二、機關宿舍		-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
三、其他		-	-	-	-	-	-
合 計		18,961.33	187,339,393	800	-	-	-

館

舍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18,961.33	-	-	8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8,961.33	-	-	8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3023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7-107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館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66	-	-	66
-	66	-	-	66
-	66	-	-	66
-	66	-	-	66
-	66	-	-	66

國史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1	18	206	1	20	206
考 察	1	18	206	1	20	206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國史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 會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考察日本檔案管理體制及發展計畫76	日本	國立公文書館、外務省外交史料館、東京都公文書館等	考察日本檔案管理體制、檔案館管理營運及未來發展等，做為日後對館藏檔案管理應用參考。	107.01-107.12	6	3

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60	140	6	206	206	一般行政	無				

國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考察港澳檔案館檔案典藏維護及應用計畫76	香港、澳門	香港檔案館、澳門檔案館、香港中文大學等	考察香港、澳門檔案館檔案典藏維護及增值應用等，做為日後對館藏檔案管理應用參考。	107.01 - 107.12	4	3

館
畫預算類別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16	110	3	129	一般行政	無	

國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207,217	-	-	76	207,293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207,217	-	-	76	207,293

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7,889	-	-	-	-	-	7,889	215,182
7,889	-	-	-	-	-	7,889	215,182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辦 理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
1.5302301000			-	-
檔案文物管理與編纂				
(1)珍貴史料數位化	107-107	本館總統、副總統及館藏珍貴史料之掃瞄及影像檢驗、儲存、轉檔、上傳等數位化相關作業。	-	-

館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其 他	合 計	
500	-		-		500
500	-		-		500
500	-		-		500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 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5%。 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 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前述 1 至 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前述 6 至 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 1 至 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另予補足。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二)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	非屬本館業務。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非屬本館業務。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非屬本館業務。
(七)	鑑於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6,258 億元（占 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非屬本館業務。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 19 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非屬本館業務。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非屬本館業務。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非屬本館業務。
(十一)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 288 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非屬本館業務。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 4 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 2,720 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 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 5 年，最長更達 17 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 4 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非屬本館業務。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 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非屬本館業務。
(十四)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 53 億 2,655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 52 億 7,741 萬 1 千元增加近 5,000 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 240 億元額度內調整。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非屬本館業務。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 11 月底共進用 105 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 61 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非屬本館業務。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 50% 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非屬本館業務。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 3 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	非屬本館業務。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 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非屬本館業務。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非屬本館業務。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七)	<p>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p> <p>查行政院 104 年 7 月 23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918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之 1 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p> <p>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p>	<p>本館經檢視並無上架或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後續若開發行動化應用軟體將依循本作業原則。</p>
(二十八)	<p>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p>	<p>本館先行加強機房安全管理之實體與環境做適當的防護管理，避免遭遇天災或人為的惡意破壞，落實各項控制措施來降低可能發生的資安風險，再行機房安全管理之國際安全認證。</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二十九)	<p>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p> <p>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6 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p>	<p>本館並無建置個資資料庫，不提供由網際網路存取個資之服務，爾後若有個資資料庫需求，一併考量資料庫稽核系統建置。</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p>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p> <p>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 IT 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p> <p>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本館依資安責任等級C+級機關應辦事項，安全性檢測將每2年至少辦理1次網站安全弱點檢測，每3年至少辦理1次資安健診，並依實際需求作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p>
(三十一)	<p>從第一銀行 ATM 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p>	<p>本館後續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將就「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作存取控制政策方面管控，除了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並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p>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p> <p>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 IT 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p> <p>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 IT 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三十二)	<p>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 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 APP 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 APP 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 Google Play 上架的國銀 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 WiFi 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p>	<p>本館目前無本決議所列相關情形，如有將依決議辦理。</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 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p> <p>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 APP 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 APP 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 APP 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 APP 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三十三)	<p>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p>	非屬本館業務。
(三十四)	<p>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 106 年 1 月 1 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 N2 及 N3 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p>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 106 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非屬本館業務。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條之 2 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 88 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1.0 版」。 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 105 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 2.0 版」檢測等級 AA 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 AA 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本館於官網改版時，已依「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 2.0 版」檢測等級 AA 以上進行設計，並將於上線前取得 AA 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
(三十七)	蔡英文總統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p> <p>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p> <p>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 57 億元新台幣罰鍰。	非屬本館業務。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一)	二、新增通過決議部分： 國史館編列大陸地區旅費152千元，惟兩岸關係凍結，雙方已停止官方任何活動，因此已無是項需求，爰大陸地區旅費152千元僅限前往武漢大學、檔案館專用。	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二)	1.國史館106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史料採集」編列共計8,012千元，其中在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文物採集展覽應用——一般事務費」編列5,208千元，係屬處理史料文物應用主題展覽規劃、設計、製作及文化增值影音產品開發與製作；系列演講活動；推廣教育產品及文案設計製作；展品拍攝；各項活動請柬、摺頁之設計製作；志工管理；展場管理服務人力、清潔；蟲害防治與設施維護；訴訟；藝文演出等費用。 2.經查105年度「文物採集展覽應用——一般事務費」僅編列4,695千元，106年度預算增編513千元，唯各項目經費運用狀況卻無明確編列。 3.因此，值此國家財政困窘之際，爰「文物採集展覽應用」刪減10萬元。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三)	1.國史館106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史料整編典藏閱覽」編列共計7,997千元，係屬處理館藏相關資料數位化、開放閱覽及相關史料保存之費用。 2.經查至106年度為止數位化文物檔案已於50.7萬餘卷，然目前開放7,473卷檔案供民眾線上閱覽僅佔數位化之檔案的1.47%，史料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開放速度與數位化之比例相距甚遠，造成近代史學研究困難。</p> <p>3.因此，值此國家財政困窘之際，爰「史料整編典藏閱覽」刪減10萬元。</p>	
(四)	<p>國史館史料文物查詢系統共有總統副總統文物、文件史料、專藏史料、個人史料、照片史料、底片史料、視聽史料、微捲史料、微片史料、綜合史料等10類史料文物檔案，已數位化檔案50萬7,282卷，目前提供線上閱覽之史料文物檔案僅有7,473卷，占已數位化檔案之1.47%，相對於其所屬台灣文獻館已提供線上閱覽之史料檔案達83萬9,704筆，占已數位化檔案之77.42%，顯有極大差距。對於有效透過資訊網路全面開放供各界查詢、檢索、閱覽、數位加值應用之預期業務成果，有極大落差。爰國史館項下第2目第2節「史料整編典藏閱覽」預算7,997千元凍結20%，待國史館就檔案史料數位化，加速開放線上閱覽作法，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於106年3月29日以國秘字第1061000472號函，檢送國史館「加速開放館藏數位化檔案史料線上閱覽作法」書面報告予立法院。</p>
(五)	<p>1.國史館「國史編纂」預算之編列係為相關史料研究、人物傳記及相關出版品所需之費用。</p> <p>2.經查98年度至105年度各種出版品之印製發行量達到24萬4,975冊，出版品銷售量為9萬8,784冊僅占發行量之四成，然有11萬3,053冊是以贈書的方式處理，由此可見相關出版品之銷售量不盡理想。</p> <p>3.因此，值此國家財政困窘之際，爰「國史編纂」刪減10萬元。</p>	<p>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p>
(六)	<p>國史館館藏史料開放應用要點，除取消陸港澳學者閱覽權限，對本國學者亦產生影響；另依《國家機密保護法》第39條規定，許多檔案都應自動解密；1949年以前檔案，其中涉及的人物早過世已久，不應對《個人資料保護法》擴大解釋。建請國史館就加速機密</p>	<p>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於106年4月21日以國秘字第1061000579號函，檢送國史館「加速機密史料檔案清查作業」書面報告予立法院。</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史料檔案清查作業，以維護民眾借閱權益，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七)	國史館館藏檔案史料開放應用要點，因依照《政府資訊公開法》，除取消陸港澳學者閱覽權限，對本國學者亦產生影響；日前法務部代表曾在公聽會明確表示《檔案法》優先於《政府資訊公開法》，《檔案法》未限制外籍人士應用我國行政機關檔案，因此國史館的做法，是錯誤選用法律條文。建請國史館就加速史料檔案網際網路開放做法，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以維護民眾借閱權益。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於106年4月21日以國秘字第1061000579A號函，檢送國史館「加速史料檔案網際網路開放做法」書面報告予立法院。
(八)	國史館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一般行政」編列共計178,409千元，其中在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編列5,738千元，係屬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所需非屬物品如保全勤務、園藝整理維護、環境清潔維護、建築物公安維護、建築物耐震力評估、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各類庫房維運管理、替代役管理、各項印刷、獎牌、廣告、會議餐點、接待外賓、文康活動等費用。 經查105年度「基本行政工作維持——一般事務費」僅編列5,303千元，106年度預算增編435千元，雖新增建築物耐震力評估、整修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各類庫房維運管理等項目，但各項目經費運用狀況卻無明確編列，正值國家財政拮据之際，理因擲節支出，爰此刪減一般行政經費（一般事務費）100千元。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九)	國史館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史料採集」編列共計8,012千元，其中在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文物採集展覽應用——一般事務費」編列5,208千元，係屬處理史料文物應用主題展覽規劃、設計、製作及文化加值影音產品開發與製作；系列演講活動；推廣教育產品及文案設計製作；展品拍攝；各項活動	業依立法院決議提出「文物採集展覽106年度規劃情形」書面報告，並於106年4月21日國秘字第1061000579B號函送交立法院。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請柬、摺頁之設計製作；志工管理；展場管理服務人力、清潔；蟲害防治與設施維護；訴訟；藝文演出等費用。</p> <p>經查105年度「文物採集展覽應用—一般事務費」僅編列4,695千元，106年度預算增編513千元，唯各項目經費運用狀況卻無明確編列，正值國家財政拮据之際，理應擷節支出，爰此請國史館就文物採集展覽106年度規劃情形，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十)	<p>國史館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史料整編典藏閱覽」編列共計7,997千元，係屬處理館藏相關資料數位化、開放閱覽及相關史料保存之費用。</p> <p>經查至106年度為止數位化文物檔案已於50.7萬餘卷，然目前開放7,473卷檔案供民眾線上閱覽僅佔數位化之檔案的1.47%，史料開放速度與數位化之比例相距甚遠，造成近代史學研究困難，爰此刪減史料整編典藏閱覽（一般事務費）100千元。</p>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十一)	<p>國史館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於「國史編纂」編列共計8,570千元，該預算之編列係為相關史料研究、人物傳記及相關出版品所需之費用。</p> <p>經查98年度至105年度各種出版品之印製發行量達到24萬4,975冊，出版品銷售量為9萬8,784冊僅占發行量之四成，然有11萬3,053冊是以贈書的方式處理，由此可見相關出版品之銷售量不盡理想，正值國家財政拮据之際，理應擷節支出，爰此刪減國史編纂（一般事務費）100千元。</p>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
(十二)	<p>依照立法院預算中心統計，國史館每年新增之出版品達數十種之多，以96至104年度為例，最少者30種，最多達69種。所印製發行之出版品，除現行每種之永久保存控存量3冊及依圖書館法、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等規定應辦理之寄（送）存外，主要出路為銷售</p>	<p>1.已積極依立法院建議著手大幅降低印製量，本館出版品印製量已從最初1000冊/每刷，目前已降為400冊/每刷；初版售罄後，如有購買需求，即採用POD印製方式（零庫存），有效降低庫存成本。</p> <p>2.已積極依立法院建議朝向授權出版及電</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及贈送。經統計，該館96年至105年8月底各種出版品之印製發行量為24萬4,975冊，同期間之銷售量僅9萬8,784冊，約占發行量之4成，相對印製發行量而言，銷售情形實未盡理想。又中央政府近年來大力推動電子化與無紙化，爰此建請國史館應降低印製發行量，並推廣電子化出版品。	子書出版，本館與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電子書本年已開始銷售；另與國立臺灣大學及政治大學出版中心合作，進行多元通路管道行銷（紙本書及數位電子書）。本館努力朝向電子圖書出版，除了可為本館出版品另闢通路，亦有效降低印製成本，提升銷售績效。
(一)	<p>三、分組審查決議部分：</p> <p>基於國史館主掌管理我國重要檔案史料，投入國家預算資源已建立史料文物查詢系統，目前雖已開放線上閱覽，但經查，已數位化之史料文物檔案約50萬7,282卷，卻僅開放7,473卷（不到2成）開放供民眾線上閱覽，實有未該。</p> <p>此外，又查，國史館近年來（100至105年度），各種出版品之印製發行冊數總量約11萬冊，銷售量不到6萬冊，顯見，國史館出版品近年來之銷售情形未盡理想。</p> <p>爰此，為達研究推廣之目標，避免政府投入資源將史料檔案數位化之浪費，且為提升國史館出版品之銷售績效以增加國庫收入並減輕出版品之印製成本與庫存成本，建議國史館應研訂改善之道，以更有效率之方式加速開放線上閱覽，並積極謀求有效之出版品行銷策略，以增裕國庫收入。</p>	<p>1.本館館藏實際應為 478,595 卷，截至 106 年 7 月底止，已數位化檔案史料計 62,973 卷，完成檢視開放上網計 14,463 卷，開放數位檔占已數位化卷數約 22.97%，總計逾百萬頁數位圖檔上網，且本館已規劃期程持續辦理清查作業，以加速開放各界人士免費線上閱覽。</p> <p>2.本館出版政策已朝向授權出版及電子書出版，有效降低印製成本，此外亦積極謀求有效之出版品行銷策略如下，以增裕國庫收入：(1)規劃每年定期自辦出版品促銷活動，配合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五南文化廣場、國家書店)每年舉辦 1-2 次促銷活動，每次活動期間均長達 1 個月以上；並辦理新書發表會積極促銷，以帶動購買意願，而增裕國庫收入。(2)目前已與華藝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臺大出版中心、政治大學出版中心合作，在拓展出版行銷通路一向不遺餘力，除了進行紙本銷售，也同時進行電子書通路管道，以增裕國庫收入。</p>
(二)	<p>白色恐怖亦為國家歷史的重要部分，但解嚴至今30年，社會對白色恐怖歷史所知無多，且尚缺乏整體圖像。過去官方對此投注之資源極少，文化部國家人權博物館目前的出版品多以口述歷史為主，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現國史館台灣文獻館)針對過去38年餘的戒嚴歷史僅編史料彙編5冊，國史館亦僅針對少數案件出版戰後臺灣政治案件史料彙編，以國史館105年度之「國史編纂」業務為例，已完</p>	<p>業依立法院決議提出「戒嚴時期白色恐怖歷史研究出版之短中長程具體規畫」書面報告，並於106年4月21日以國秘字第1061000579C號函送交立法院。</p>

國史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成及規劃中、尚未完成之書籍當中，竟無與戒嚴時期白色恐怖之歷史相關者。國史館應該善用研究人員專長以及所藏有豐富公文書，持續整理彙編案件研究，以系統性地研究戒嚴時期政治案件與國家暴力。請國史館全面檢討「國史編纂」業務，擬訂戒嚴時期白色恐怖歷史研究出版之短中長程具體規劃，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三)	<p>國史館史料文物查詢系統共有總統副總統文物、文件史料、專藏史料、個人史料、照片史料、底片史料、視聽史料、微捲史料、微片史料、綜合史料等10類史料文物檔案，已數位化檔案50萬7,282卷，目前提供線上閱覽之史料文物檔案包括總統副總統文物387卷（105年10月才開放）及文件史料7,086卷，合計7,473卷，僅占已數位化檔案之1.47%，比率甚低，餘約50萬卷僅提供目錄查詢。相對於其所屬台灣文獻館已提供線上閱覽之史料檔案達83萬9,704筆，占已數位化檔案之77.42%，實差距甚大，更與前揭「史料整編典藏閱覽」工作計畫希達成之預期成果相悖。國史館史料文物查詢系統已數位化史料文物檔案達50.7萬餘卷，惟原則上僅提供目錄查詢，截至105年10月提供線上閱覽之史料文物檔案僅7,473卷（1.47%），實微乎其微。為有效達成該館欲「透過資訊網路全面開放供各界查詢、檢索、閱覽、數位加值應用」之預期業務成果；爰請國史館加速開放腳步，使各界得透過網際網路便利地閱覽史料文物檔案全貌，以達研究推廣之目標，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評估預期效果及成效進度，提出書面報告。</p>	業依立法院決議辦理，於106年4月21日以國秘字第1061000579D號函，檢送國史館「館藏數位化檔案史料開放線上閱覽時程規劃及預期成效」書面報告予立法院。